证券代码:688716　　证券简称:中研股份　　公告编号:2024-005

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首发限售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1,752,496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1,752,496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4年3月20日。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3年7月18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531号),公司获准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发行30,420,000股,并于2023年9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121,680,000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94,361,113股,占本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77.55%,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7,318,887股,占本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22.45%。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限售股股东数量为8,281名,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参与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并中签的配售对象,限售期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该部分限售股股东对应的股份数量为1,752,496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1.44%,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9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本次解除限售并申请上市流通股份数量为1,752,496股,现限售期即将届满,将于2024年3月20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形成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等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网下配售限售股,各配售对象承诺限售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6个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中研股份本次上市流通的网下配售限售股股东均严格履行了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的承诺;本次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及上市流通时间等相关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中研股份对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综上,保荐机构对中研股份本次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事项无异议。"

五、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为1,752,496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1.44%,限售期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6个月。

(二)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4年3月20日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股东	1,752,496	1.44%	1,752,496	0
合计		1,752,496	1.44%	1,752,496	0

注:

(1)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两位小数;

(2)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限售股股东数量为8,281名,详见公司2023年9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限售期(月)
1	首发限售股	1,752,496	6
合计		1,752,496	/

六、上网公告附件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16日

证券代码:600115　　证券简称:中国东航　　公告编号:临2024-010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2月运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运营情况

2024年2月,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客运运力投入(按可用座公里计)同比上升57.81%;旅客周转量(按客运人公里计)同比上升80.30%;客座率为83.38%,同比上升10.40个百分点。2024年2月货邮周转量(按货邮载运吨公里计)同比上升117.73%。

2024年2月,公司在国内市场加密了上海虹桥-兰州、上海虹桥-南宁、上海浦东-贵阳、上海浦东-重庆、广州-成都天府、武汉-深圳等航线,新开北京大兴-德宏芒市等航线;在国际市场加密了上海浦东-福冈、上海浦东-冲绳、南京-东京成田等航线,新开沈阳-莫斯科航线,复航昆明-科伦坡-马尔代夫航线。

二、飞机机队

2024年2月,本公司无引进或退出客机。截至2024年2月末,本公司合计运营782架飞机,其中自有飞机302架,融资租赁飞机255架,经营租赁飞机225架。

飞机机队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架

序 号	机 型	厂商	自有	融资租赁	经营租赁	小计
宽体客机			52	49	5	106
1	B777系列	波音	10	10	0	20
2	B787系列	波音	3	7	0	10
3	A350系列	空客	7	13	0	20
4	A330系列	空客	32	19	5	56
窄体客机			242	197	220	659
5	A320系列	空客	135	126	118	379
6	B737系列	波音	104	70	102	276
7	C919	商飞	3	1	0	4
支线客机			8	9	0	17
8	ARJ系列	商飞	8	9	0	17
合 计			302	255	225	782

三、主要运营数据

	2024年2月月度完成数	2023年2月月度完成数	同比增长	2024年2月累计完成数	2023年2月累计完成数	同比增长
客运数据						
可用座公里(ASK)(百万)	25,009.19	15,847.34	57.81%	49,885.92	30,838.08	61.77%
-国内航线	17,798.26	14,665.21	21.36%	35,581.42	28,861.74	23.28%
-国际航线	6,668.11	988.38	574.65%	13,177.28	1,644.72	701.19%
-地区航线	542.82	193.75	180.17%	1,127.22	331.62	239.91%
客运人公里(RPK)(百万)	20,852.42	11,565.71	80.30%	40,111.70	21,811.57	83.90%
-国内航线	15,008.90	10,803.59	38.93%	29,052.26	20,511.04	41.64%
-国际航线	5,421.04	620.59	773.53%	10,220.70	1,058.91	865.21%
-地区航线	422.48	141.54	198.49%	838.74	241.62	247.13%
载运旅客人次(千)	11,942.61	7,806.97	52.97%	23,224.52	14,708.94	57.89%
-国内航线	10,335.03	7,597.27	36.04%	20,178.19	14,350.59	40.61%
-国际航线	1,307.32	113.34	1,053.45%	2,452.96	193.46	1,167.94%
-地区航线	300.26	96.36	211.60%	593.37	164.89	259.86%
客座率(%)	83.38	72.98	10.40pts	80.41	70.73	9.68pts
-国内航线	84.33	73.67	10.66pts	81.65	71.07	10.58pts
-国际航线	81.30	62.79	18.51pts	77.56	64.38	13.18pts
-地区航线	77.83	73.05	4.78pts	74.41	72.86	1.55pts
货运数据						
可用货邮吨公里(AFTK)(百万)	881.92	442.93	99.11%	1,756.91	861.61	103.91%
-国内航线	390.48	310.19	25.88%	779.53	597.20	30.53%
-国际航线	472.45	125.08	277.72%	937.63	250.09	274.92%
-地区航线	18.99	7.66	147.91%	39.75	14.32	177.58%
货邮载运吨公里(RFTK)(百万)	259.05	118.98	117.73%	580.38	248.31	133.73%
-国内航线	66.06	53.90	22.56%	160.78	113.60	41.53%
-国际航线	191.18	64.46	196.59%	415.68	133.34	211.74%
-地区航线	1.81	0.61	196.72%	3.91	1.37	185.40%
货邮载运量(公斤)(百万)	73.11	45.34	61.25%	169.84	95.95	77.01%
-国内航线	43.32	35.23	22.96%	105.21	75.01	40.26%
-国际航线	28.31	9.55	196.44%	61.30	19.70	211.17%
-地区航线	1.48	0.56	164.29%	3.34	1.24	169.35%
货邮载运率(%)	29.37	26.86	2.51pts	33.03	28.82	4.21pts
-国内航线	16.92	17.38	-0.46pts	20.63	19.02	1.61pts
-国际航线	40.47	51.54	-11.07pts	44.33	53.32	-8.99pts
-地区航线	9.51	7.95	1.56pts	9.84	9.59	0.25pts
综合数据						
可用吨公里(ATK)(百万)	3,132.75	1,869.19	67.60%	6,246.64	3,637.04	71.75%
-国内航线	1,992.32	1,630.06	22.22%	3,981.86	3,194.76	24.64%
-国际航线	1,072.58	214.03	401.14%	2,123.58	398.11	433.42%
-地区航线	67.85	25.10	170.32%	141.20	44.16	219.75%
收入吨公里(RTK)(百万)	2,051.13	1,139.27	80.04%	4,049.41	2,154.74	87.93%
-国内航线	1,352.17	1,006.91	34.29%	2,669.08	1,905.63	40.06%
-国际航线	661.02	119.34	453.90%	1,304.14	226.75	475.14%
-地区航线	37.94	13.02	191.40%	76.19	22.36	240.74%
综合载运率(%)	65.47	60.95	4.52pts	64.83	59.24	5.59pts
-国内航线	67.87	61.77	6.10pts	67.03	59.65	7.38pts
-国际航线	61.63	55.76	5.87pts	61.41	56.96	4.45pts
-地区航线	55.92	51.90	4.02pts	53.96	50.63	3.33pts

注:

1、可用吨公里指每一航段可提供业载与该航段距离的乘积之和。

2、可用座公里指每一航段可提供的最大座位数与该航段距离的乘积之和。

3、可用货邮吨公里指每一航段可提供的最大货邮载运量与该航段距离的乘积之和。

4、收入吨公里指实际每一航段载运吨数与该航段距离的乘积之和。

5、客运人公里指实际每一航段旅客运输量与该航段距离的乘积之和。

6、货邮载运吨公里指实际每一航段货邮载运吨数与该航段距离的乘积之和。

7、货邮载运量指实际装载的货邮重量。

8、综合载运率指运输收入吨公里与可用吨公里之比。

9、客座率指客运人公里与可用座公里之比。

10、货邮载运率指货邮载运吨公里与可用货邮吨公里之比。

11、货运数据仅为客机腹舱及客改货相关数据,表中不含全货机机队数据。

四、风险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谨此提醒投资者,上述运营数据根据本公司内部资料汇总编制而成,未经审计,存在调整的可能性。上述运营数据可能与相关期间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本公司保留根据审计结果及实际情况调整运营数据的权利。本公司披露的月度运营数据仅作为初步及阶段性数据供投资者参考,投资者应注意不恰当信赖或使用以上信息可能造成投资风险。

以上数据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香港联合证券交易所网站(www.hkex.com.hk)和本公司网站投资者关系栏目(www.ceair.com)上发布。

特此公告。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3月15日

证券代码:688633　　证券简称:星球石墨　　公告编号:2024-019
债券代码:118041　　债券简称:星球转债

南通星球石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首发限售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68,320,000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68,320,000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4年3月25日。(因2024年3月24日为非交易日,故顺延至下一交易日)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2021年2月9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南通星球石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494号),南通星球石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获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8,183,334股,并于2021年3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挂牌上市。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72,733,334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56,190,05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6,543,284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共涉及2位股东,对应的限售股股份数量为68,320,000股(其中包含因公司实施权益分派,资本公积转增股本19,52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65.41%。限售期为自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现限售期即将届满,将于2024年3月25日起上市流通(因2024年3月24日为非交易日,故顺延至下一交易日)。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2022年7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2年7月22日,公司完成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工作,共计1,260,000股,公司总股本由72,733,334股变更为73,993,334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2-028)。

2023年1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及作废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3年3月21日,公司完成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工作,共计50,000股,公司总股本由73,993,334股变更为73,943,334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2023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及作废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3年6月27日,公司完成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工作,共计15,000股,公司总股本由73,943,334股变更为73,928,334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34)。

2023年5月26日,公司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73,928,334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40股,共计29,571,334股,公司总股本由73,928,334股变更为103,499,668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36)。

2023年7月1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3年7月19日,公司完成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工作,共计441,000股,公司总股本由103,499,668股变更为103,940,668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3-041)。

2023年8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2023年9月15日,公司完成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共计501,900股,公司总股本由103,940,668股变更为104,442,568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1)。

除上述事项外,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本公告日,公司未发生其他事项导致股本数量变化。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根据《南通星球石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南通星球石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钱淑娟、张艺关于其持有的限售股承诺如下:

(一)控股股东张艺、实际控制人钱淑娟、张艺关于股份流通限制的承诺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首次发行上市前发行人股份,也不得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6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6个月。(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发行人存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不得减持公司股份。

前述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在任发行人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数量不超过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本承诺出具后,如有新的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规定与本承诺内容不一致的,以新的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规定为准。

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

(二)控股股东张艺、实际控制人钱淑娟、张艺关于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本人拟长期持有星球石墨股票,在限售期满后减持首发前股份的,应当明确并披露公司的控制权安排,保证上市公司持续稳定经营。在三十六个月限售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若减持星球石墨股份,减持股份的条件、方式、价格及期限如下:

1、减持股份的条件

将按照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及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持有的星球石墨股票。在上述限售条件解除后,可作出减持股份的决定。

2、减持股份的数量及方式

减持所持有的星球石墨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的相关减持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3、减持股份的价格

减持所持有的星球石墨股份的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有的星球石墨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星球石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4、减持股份的期限

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所持有的星球石墨股份前,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规定提前予以公告,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承诺出具后,如有新的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规定与本承诺内容不一致的,以新的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规定为准。"

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无其他关于上市流通的特别承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严格履行相应的承诺事项,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五、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一)中介机构及承办人变更情况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机构,原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陈沁磊先生、石丽女士。

2022年7月,公司收到华泰联合证券出具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更换南通星球石墨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鉴于石丽女士工作调整,华泰联合证券委派范杰先生接替石丽女士担任公司首发上市项目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负责公司后续持续督导工作,继续履行相关职责。本次变更后,公司首发上市项目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陈沁磊先生和范杰先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

(二)中介机构核查情况

经核查,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认为: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份持有人严格遵守了相关承诺,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等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事项无异议。

六、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一)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数量为68,320,000股,占公司目前股份总数的65.41%,限售期为36个月,涉及的股东人数为2人。

(二)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4年3月25日。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在公司担任的职务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钱淑娟	董事长	12,880,000	12.33	12,880,000	-
2	张艺	副董事长	55,440,000	53.08	55,440,000	-
合计			68,320,000	65.41	68,320,000	-

(四)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限售期(月)
1	首发限售股	68,320,000	36
合计	-	68,320,000	-

特此公告。

南通星球石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16日

证券代码:605020　　证券简称:永和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3
债券代码:111007　　债券简称:永和转债

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永和转债"可能满足赎回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自2024年2月20日至2024年3月15日期间,已有10个交易日收盘价不低于"永和转债"当期转股价格23.83元/股的130%,即30.98元/股。若在未来11个交易日内,公司股票有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即30.98元/股,将触发"永和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届时根据《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公司有权决定是否按照"永和转债"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永和转债"。

一、可转债配售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048号)核准,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0月11日公开发行了80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80,000.00万元,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6年。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2)299号文同意,公司80,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2年11月1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永和转债",债券代码"111007"。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及《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永和转债"自2023年4月17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转股起止日期为2023年4月17日至2028年10月10日。初始转股价格为33.64元/股,最新转股价格为23.83元/股。

二、可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可能触发的情况

(一)有条件赎回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规定,"永和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如下:

在本次可转债转股期内,如果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按照本次可转债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本次可转债:

(1)公司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

(2)当本次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3,000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本次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本次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首个付息日前,指从计息起始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首个付息日后,指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本次可转债的赎回期与转股期相同,即发行结束之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本次可转债到期日止。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二)有条件赎回条款可能触发的情况

公司股票自2024年2月20日至2024年3月15日期间,已有10个交易日收盘价不低于"永和转债"当期转股价格23.83元/股的130%,即30.98元/股。若在未来11个交易日内,公司股票有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即30.98元/股,将触发"永和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届时根据《募集说明书》中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规定,公司有权决定是否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永和转债"。

三、风险提示

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2号—可转换公司债券》和《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于触发可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后召开董事会审议是否行使赎回权利,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详细了解可转债相关规定,并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16日

证券代码:603190　　证券简称:亚通精工　　公告编号:2024-018

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4年3月13日、3月14日、3月1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发函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重要信息。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4年3月13日、3月14日、3月1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没有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函证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涉及热点概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核实,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上市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已按规定披露的事项外,公司目前不存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如未来涉及需披露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及时按照相关规定进行披露。

特此公告。

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16日

股票代码:603993　　股票简称:洛阳钼业　　编号:2024-009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于2024年3月13日至2024年3月15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4年3月13日至2024年3月15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书面征询了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公司生产的主要产品为铜、钴、钼、钨、铌、磷等产品,同时公司从事多种大宗商品的贸易业务。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生产成本和销售情况未出现大幅波动。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函证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了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涉及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观察到相关媒体报道:近日铜价大幅飙涨,沪铜期货主力合约击穿7.2万元人民币,伦铜逼近9,000美元,创下自2022年6月14日以来新高。有色行业分析师认为铜价上涨将提升铜矿业公司未来业绩,从而影响其股价上涨。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1、经公司自查核实,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2、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票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

三、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发布的所有信息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四年三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88172　　证券简称:燕东微　　公告编号:2024-008

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燕东微")于2024年3月15日召开了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和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公司于2024年3月15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董事长、副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主任及委员、监事会主席,并聘任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的情况

(一)董事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4年3月15日召开了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张劲松先生、朱保成先生、淮永进先生、旷炎军先生、郑浩先生、龚巍巍先生、范晓宁先生、顾振华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任天令先生、韩郑生先生、李轩先生、周华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上述8位非独立董事及4位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上述人员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

(二)董事长、副董事长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4年3月15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及副董事长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选举张劲松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朱保成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三)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主任及委员选举情况

2024年3月1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主任及委员的议案》,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及委员。

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主任及委员情况如下: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张劲松先生(主任委员)、淮永进先生、龚巍巍先生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周华先生(主任委员)、韩郑生先生、李轩先生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韩郑生先生(主任委员)、任天令先生、淮永进先生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韩郑生先生(主任委员)、周华先生、旷炎军先生

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召集人(主任委员)均为独立董事,且成员中半数以上为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召集人(主任委员)周华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主任及委员任期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二、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一)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4年3月15日召开了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王爱清先生、彭雪妮女士、元巍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李孟佳女士、侯少茹女士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三年。

上述人员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及《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

(二)监事会主席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4年3月15日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同意选举王爱清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

三、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公司于2024年3月15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聘任淮永进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霍凤祥先生、李剑锋先生、唐晓琦女士、陈兆震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霍凤祥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滕彦斌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上述人员任期与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处罚、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详见附件。公司董事会秘书霍凤祥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任职资格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

四、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届满离任情况

公司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后,韩向晖先生、梁望南先生、岳占秋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刘晓玲女士、刘娟娟女士、曹立新女士不再担任公司监事,徐涛先生、张晖女士不再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上述届满离任人员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五、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10-50973019

电子邮箱:bso@ydme.com

联系地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海四路51号

特此公告。

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16日

附件: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淮永进先生简历

淮永进,196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教授级高级工程师。1994年1月至2000年12月,任北京东方半导体器件厂总工程师,2000年12月至今,历任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总经理、董事。

2.霍凤祥先生简历

霍凤祥,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长期居留权,本科学历,学士学位。2001年6月至2005年7月,任北京东光微电子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副部长,2005年7月至今,历任公司财务部部长、总会计师、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3.李剑锋先生简历

李剑锋,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长期居留权,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1998年3月至2013年2月,历任首钢日电电子有限公司工艺技术副主任、主任、工艺技术一科科长、设备技术部部长、扩散技术部部长,2013年2月至今,历任公司技术保障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

4.唐晓琦女士简历

唐晓琦,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长期居留权,本科学历,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2004年7月至今,历任公司市场部副部长、部长、副总经理。

5.陈兆震先生简历

陈兆震,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长期居留权,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2010年3月至2014年6月,历任公司晶圆事业部技术员、副部长、部长助理、战略发展部副部长,2014年6月至2019年1月,历任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科技产业部部长助理、半导体事业部副总监,2019年1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6.滕彦斌女士简历

滕彦斌,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长期居留权,经济学学士,正高级会计师。2011年8月至2017年4月,历任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副部长、副总监,2017年4月至2024年3月,任北京七星华电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

证券代码:688172　　证券简称:燕东微　　公告编号:2024-007

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3月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2024年3月15日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爱清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实际出席监事5名,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现选举王爱清先生担任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特此公告。

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3月16日

证券代码:688172　　证券简称:燕东微　　公告编号:2024-006

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3月15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海四路51号3号楼310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4
普通股股东人数	2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805,830,760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805,830,76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7.2027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7.202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张劲松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2人,出席12人;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5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制订《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805,695,063	99.9831	134,797	0.0167	900	0.0002

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805,695,063	99.9831	135,697	0.0169	0	0.0000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3.00、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关于选举张劲松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805,694,163	99.9830	是
3.02	关于选举朱保成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805,709,063	99.9848	是
3.03	关于选举淮永进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805,694,163	99.9830	是
3.04	关于选举旷炎军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805,694,163	99.9830	是
3.05	关于选举郑浩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805,694,163	99.9830	是
3.06	关于选举龚巍巍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805,709,063	99.9848	是
3.07	关于选举范晓宁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805,694,163	99.9830	是
3.08	关于选举顾振华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805,694,163	99.9830	是

4.00、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4.01	关于选举任天令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805,694,163	99.9830	是
4.02	关于选举韩郑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805,694,163	99.9830	是
4.03	关于选举李轩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805,694,163	99.9830	是
4.04	关于选举周华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805,694,163	99.9830	是

5.00、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5.01	关于选举王爱清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805,694,163	99.9830	是
5.02	关于选举彭雪妮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805,694,163	99.9830	是
5.03	关于选举元巍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805,694,160	99.9830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制订《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议案	77,839,169	99.8259	134,797	0.1728	900	0.0013
2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77,839,169	99.8259	135,697	0.1741	0	0.0000
3.01	关于选举张劲松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77,839,269	99.8261				
3.02	关于选举朱保成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77,854,169	99.8452				
3.03	关于选举淮永进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77,839,269	99.8261				
3.04	关于选举旷炎军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77,839,269	99.8261				
3.05	关于选举郑浩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77,839,269	99.8261				
3.06	关于选举龚巍巍成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77,854,169	99.8452				
3.07	关于选举范晓宁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77,839,269	99.8261				
3.08	关于选举顾振华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77,839,269	99.8261				
4.01	关于选举任天令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77,839,269	99.8261				
4.02	关于选举韩郑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77,839,269	99.8261				
4.03	关于选举李轩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77,839,269	99.8261				
4.04	关于选举周华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77,839,269	99.8261				
5.01	关于选举王爱清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77,839,269	99.8261				
5.02	关于选举彭雪妮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77,839,269	99.8261				
5.03	关于选举元巍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77,839,266	99.8260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1、议案2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过半数通过;

2、议案3、议案4、议案5已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大嘉律师事务所

律师:孙少玮、孙志达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16日